

##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就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梅婷女士、吴冬先生和董事罗卫国先生组成，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专业会计人士梅婷女士担任，委员中独立董事占比超过1/2。

###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共组织召开11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3年0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部2022年第四季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

2、2023年0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2023年0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2023年0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工作计划》、《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5、2023年05月0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2023年0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2023年0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

8、2023年0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9、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审计部2023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10、202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 **1、审核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相关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同时公司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

非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审核公司关联交易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02 月 10 日、2023 年 0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度预计将与关联方湖北天易丰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采购猪类饲料日常生产经营性业务往来，预计发生金额为 1 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6,163.31 万元，没有异常和超过预计额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2023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向控股股东罗卫国先生及其控制的天域元（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史东伟先生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信用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述借款在额度范围内可进行滚动使用。报告期初，借款余额 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累计借款 9,410.00 万元，累计归还本金 6,810.00 万元，借款余额 2,600.00 万元。

## 3、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其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全面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状况。

## 4、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审计部汇报的审计工作计划及总结，督促审计部

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和各项制度的持续改进和有效执行。2023 年度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5、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适当性问题，审阅内部控制检查工作报告，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保证“三会一层”的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行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 6、协调管理层、审计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审计部及相关部门与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我们通过定期会议、不定期会面或其他沟通方式积极听取各方意见，协调相关工作以提高审计效率，力求高效优质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更好地完成公司及董事会的各项委托，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汇报人：

梅婷 吴冬 罗卫国

2024 年 04 月 29 日